



應徵者個人資料蒐集告知及聲明

面試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應徵單位：____部____組

明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稱個資法)規定,向台端告知下列事項,請詳閱:

一、特定目的

基於人力資源規劃之徵才及人才資料庫暫存作業需要,為人事管理(包含甄選、離職及所屬員工基本資訊、現職、學經歷、終身學習訓練進修、考績獎懲、薪資待遇、差勤、福利措施、特殊查核或其他人事措施,項目代號〇〇二)及契約、類似契約或其他法律關係事務(項目代號〇六九)蒐集台端之個人資料。

二、蒐集項目(類別)

依履歷表上所載應徵者之個人相關資料欄位(包括應徵者之中英文姓名、出生日期、國籍、身分證字號、手機號碼、通訊電話、電子信箱、通訊地址、兵役、學歷、證照/認證資格、自傳、是否曾受主管機關、外部機構違紀處分、是否曾涉及或現有民刑事案件、是否有遭法院或相關單位強制執行薪資之命令、是否曾有銀行拒絕往來、存款不足或債信不良之紀錄、是否兼任其他職務、是否罹患法定傳染病等)。

三、利用期間、對象、地區及方式

- (一) 期間:自本公司蒐集日起至本聲明第一項特定目的消失時為止。
- (二) 對象:本(分)公司及本公司海外分支機構。
- (三) 地區:上述對象所在之地區。
- (四) 方式:合於法令規定之利用方式。

四、應完整及確實揭露

本履歷表上所有填載項目應徵者若未完整及確實填寫,可能會造成無法辨識應徵者身分及通知招募相關資訊,或無法評估是否符合招募條件等。台端應確認所提供之資料及陳述均為正確及真實,如有虛偽不實,台端願負相關法律責任。

五、查閱、請求複製本、更正資料、要求停止處理利用或刪除

除依據個資法及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若台端需要行使本項權利,僅以台端本次應徵之資料提供為限,請台端洽於原投遞履歷之聯絡窗口辦理。

六、台端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惟台端若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本公司將無法進行必要之徵才審核及處理作業或提供台端相關服務。**七、台端於家屬成員等非由當事人提供之個資時,請務必確認已對該當事人告知並獲其同意,會將該當事人之個資提供予本公司,且本公司將依法蒐集、處理及利用其個人資料。****同意書**

經貴公司告知,本人已明確瞭解上述內容,並同意貴公司於上開特定目的必要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

本人所提供之資料(訊)依上述聲明二、蒐集項目(類別),倘有涉及個資法所規範之「病歷、醫療、基因、性生活、健康檢查及犯罪前科」之個人資料者,依個資法相關規定應由本人另為單獨表示是否同意被蒐集、處理及利用,經貴公司告知後,本人了解並 ☐ 同意 / ☐ 不同意(均未勾選者視為不同意) 貴公司於上開特定目的必要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

此致

明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立書人簽名:

簽訂日期:西元____年____月____日

立書人得自由選擇是否同意提供「犯罪前科」資訊,若立書人選擇不同意者,本公司將可能無法進行必要之徵才審核及處理作業或提供台端相關服務。



【重要聲明 Key Statement】

下列問項內容為按台端所應徵之公司職位，依公司法及相關金融法令之資格規定或為金融秩序安定、符合金融監理要求、積極保護客戶及公司之財產，請台端勾選及說明，惟為尊重台端個人權益，台端仍得基於自由意思決定是否揭露，若台端選擇揭露，本公司將於甄選過程中或正式錄取後，請台端提供相關證明，謹此告知。

是否曾受主管機關、外部機構違紀處分(例如受產壽險公會停止執行職務處置或撤銷登錄處置、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為停止業務之執行或解除職務處分等)? ☐否 ☐是，請說明處分起迄日及事由：_____												
過去是否曾涉及或現有進行涉訟民刑事案件等紀錄(包含犯罪行為或疑似犯罪之舉動)? ☐無 ☐有，請說明：_____												
是否有遭法院或相關單位強制執行薪資之命令? ☐否 ☐是，請說明：_____												
是否曾有銀行拒絕往來、存款不足或債信不良、債務協商之紀錄? ☐否 ☐是，請說明：_____												
是否曾有更名紀錄? ☐否 ☐是，請說明更名前之全名：_____												
除現職公司外，是否兼任其他合法機關、學校、機構、公司、行號、公會、團體等之職務、工作，或兼任公私立學校、公會、合法立案之訓練機構或團體等之教學工作? ☐否 ☐是，請說明：_____												
是否罹患法定傳染病? ☐無 ☐有，請說明：_____												
是否與本公司現職人員及其配偶有二親等(含)以內之血親及姻親關係?(包括本人及其配偶之祖父母、父母、兄弟姊妹、子女、孫子女、及上開人員之配偶等) ☐否 ☐是，姓名：_____ 部門：_____ 關係：_____												
如何得知該職缺資訊? ☐求職/社群網站：☐104 ☐1111 ☐Facebook ☐其他_____ ☐員工推薦：推薦者_____ 關係_____ ☐校園徵才活動_____ ☐獵頭公司_____ ☐其他_____												
本人同意授權兩位與應徵之學經歷相關的推薦人，針對公司所徵詢之問題，揭露或提供與本人相關之資料。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姓名 Name</th> <th>關係 Relation</th> <th>職業 Occupation</th> <th>連絡電話 Tel</th> </tr> </thead> <tbody> <tr>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r> <tr>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r> </tbody> </table>	姓名 Name	關係 Relation	職業 Occupation	連絡電話 Tel								
姓名 Name	關係 Relation	職業 Occupation	連絡電話 Tel									

本人已告知上述推薦人並獲得其同意，將其上述個人資訊提供予公司，作為徵詢本人人事背景使用。

本人鄭重聲明：本表所填報事項均屬實，如有不實之情事，同意終止報到或於任職後接受解僱處分，並願負法律責任。入公司後如有發生刑事案件遭移送偵辦者，應於事實發生日或收受通知日(以較早知悉日為主)起7日內，通報單位主管、人資及法遵單位。

填表人簽名：

簽署日期(西元年/月/日)：